

菏泽市第九批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问题查处情况公告

省环境保护督察组4月3日至4月4日(第九批)交办我市的12项问题,截至4月6日,已办结12项(详见附表)。其中,查处属实的8项,不属实4项。对于查处属实的问题,分别采取了关停取缔、限期整改、行政处罚、责令立即改正等措施。具体情况见下表。

编 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涉及县 (区)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 属实	处理处罚和问责情况
1	省环保督察组交办件(HZX20170403009)成武县人民医院病房楼白天全天进行装修,噪声大,严重影响产妇和新生儿的正常休息。	成武县	经现场调查,群众反映情况基本属实。	是	工程改造涉及噪声截止到4月4日已结束。对其他的后续装修施工已责成县医院对施工单位严加管理,文明施工,尽可能地减少对患者的影响。
2	省环保督察组交办件(HZX20170404004)成武县开发区常桥村中红卫河支流水污染严重,晓东生物科技东墙有排污口,现在河水呈黑色进入乐成河,污染严重。	成武县	群众反映晓东科技有限公司通往河沟内的排水口在院内已完全封堵,已废弃不用。常桥引沟水污染问题主要是常桥村居民的生活污水流入沟内造成。	否	县政府责成县住建局完善污水管网对接工作,使常桥村的生活污水纳入城区污水管网。
3	省环保督察组交办件(HZX20170403008)成武县有许多小型搅拌站,全县将近有40家,没有环保方面手续,一直在生产。有粉尘和水污染。	成武县	检查发现鑫海建材等5家有环评未验收企业,防护设施不到位擅自投产;舜混凝土有限公司等9家企业无环评手续擅自投产。	是	县环保局已依法责令以上企业停止生产并处罚款。
4	省环保督察组交办件(HZX20170402009)单县单城镇刘海村海吉亚医院晚上偷倒医疗垃圾,倒入村附近的小沟里气味大。有时候卖给收废品的,造成污染。	单县	经现场调查,群众反映情况基本属实。	是	针对单县海吉亚医院医疗废物混入医院生活垃圾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相关规定,县环保局依法罚款五万元。
5	省环保督察组交办件(HZX20170403012)单县高老家乡刘庄集村有个窑场(木炭窑)排放有毒气体,整个村庄都被气味笼罩。	单县	经调查,反映情况属实。	是	县环保局联合高老家乡政府强制拆除了该窑场违法生产设施,4月5日下午已拆除完毕。
6	省环保督察组交办件(HZX20170404002)单县东城办事处斗虎营行政村西南天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废水排入下水道。村里都是死尸味,都是夜里生产。	单县	经调查,情况基本属实。	是	县环保局联合园艺街道办事处责令该企业负责人拆除西侧车间小洗毛违法生产设施,4月5日中午已拆除完毕。
7	省环保督察组交办件(HZX20170404001)巨野县东外环327国道顺源木业粉尘污染,锅炉冒烟严重,硫味很浓。	巨野县	巨野县于2017年4月5日到巨野顺源木业有限公司进行检查核实,发现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是	针对该公司粉尘污染问题,巨野县环保部门立即下达《巨野县环境保护局责令停产整治决定书》,责令其自2017年4月5日起停产整治。
8	省环保督察组交办件(HZX20170402011)牡丹区胡集镇220国道附近李屯村与毛庄村中间建筑模板厂,锅炉冒黑烟,粉尘污染严重。现在都是夜里生产,影响周边居民正常生活。	牡丹区	经现场调查,未发现有板厂夜里生产现象。	否	
9	省环保督察组交办件(HZXJ20170403001)牡丹区高庄镇燕王庄村南140米煤矸石粉尘污染严重,噪声很大,异味也大。群众种植的农作物受到不同程度影响,粉尘对人身伤害极大,要求彻底搬迁。	牡丹区	经现场检查,该厂已于2017年3月23日停产整改,未发现粉尘污染农作物现象。	否	
10	省环保督察组交办件(HZX20170403003)牡丹区李村镇政府南2公里处砖窑场,晚上偷生产,冒黑烟。李村镇政府官员保护该窑场,岩棉填埋在窑场西北50米处十几米深坑里。	牡丹区	经现场检查,该砖窑场正常生产,不存在晚上偷生产现象,未发现冒黑烟现象,未发现该窑场在西北50米处十几米深坑里填埋任何废弃物现象。	否	
11	省环保督查组交办件(HZX20170403010)郓城县唐庙乡到南赵楼镇之间鄄巨路两侧小板厂,小化工锅炉冒黑烟,制胶甲醛气味较大,污水直接排到路边沟,多数小厂都没有手续。	郓城县	检查发现双河木业等4家企业存在环保设施未经验收,主体工程正式投入生产问题。鑫源木业等7家企业不能提供环评手续。南赵楼镇1家小胶厂属于“小散乱污”企业,存在异味问题。并未发现污水直排问题。	部分	县环保局已责令11家违法企业立即停止生产,联合镇政府对企业锅炉进行了查封。对南赵楼镇违法胶厂进行停电处理,并予以取缔。
12	省环保督察组交办件(HZX20170329004)群众反映,国色天香小区物业打井私采地下水,水利部门未及时制止。	水利局	经调查,情况基本属实。	是	因市水利局没有法律赋予的行政强制权力,正在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菏泽市第十批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问题查处情况公告

省环境保护督察组4月4日至4月6日(第十批)交办我市的21项问题,截至4月7日,已办结21项(详见附表)。其中,查处属实的11项,不属实10项。对于查处属实的问题,分别采取了关停取缔、限期整改、行政处罚、责令立即改正等措施。具体情况见下表。

编 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涉及县 (区)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 属实	处理处罚和问责情况
1	省环保督察组交办件(HZX20170404009)成武县大地玉米淀粉厂气味难闻。	成武县	现场检查发现,成武大地玉米开发有限公司异味除臭设备运行正常。厂区附近能闻到榨油车间产生的甜腻味道。	是	对榨油车间产生的甜腻气体,成武大地玉米开发有限公司拟采取封闭车间收集后进行水喷淋等措施。
2	省环保督察组交办件(HZX20170405003)成武县荀村集镇敬老院对面刚新建一搅拌站,无任何手续。	成武县	现场检查发现,该公司目前正在清理场地打基础。	是	依法责令该公司停止建设并处罚款。目前该公司已停止建设。
3	省环保督察组交办件(HZX20170405005)汶上集镇钢厂院内、一棉厂院内、工业园鲁源院内、姜庄村附近原棉种厂院里多个搅拌站,怀疑没有环保手续,粉尘污染严重。	成武县	4月6日,县环保局执法人员对以上企业进行了现场检查。其中,文亭湖一号搅拌站正在清理场地,土方工程开始施工。	部分	县环保局已依法责令文亭湖一号搅拌站停止建设并处罚款。
4	省环保督察组交办件(HZX20170405007)成武县张楼乡鹿庄村十字路口有个搅拌站,晚上作业,噪声很大,污水横流。	成武县	县环保局执法人员现场检查发现,该公司年产3000立方混凝土项目在未办理环评手续的情况下擅自投入生产。	是	成武县环保局已依法责令该公司停止生产并处罚款。目前该公司已停产。
5	省环保督察组交办件(HZX20170405011)南鲁集镇到成武县之间道路两侧多家化工厂生产时气味很大,这里的河水不能浇地,怀疑化工厂的污水泄漏到河里。化工厂气味大时把周边村民熏晕,有人住院,麦子熏黄。	成武县	2017年4月6日,县环保局执法人员对金成河进行了巡查,河水已干枯,无径流。化工园区环保所执法人员对园区周边进行了不间断巡查,未发现异味。	否	
6	省环保督察组交办件(HZX20170405008)单县徐寨镇徐寨村有养猪场猪粪流到河里,离居民区大约20米左右,气味难闻。	单县	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	是	该养猪场业主当场对雨水沟进行了封堵,并保证一定按照通知书的要求限期整改,在规定期限内搬迁。
7	省环保督察组交办件(HZX20170405001)董官屯化工园区的大泽化工周边河沟全是黑水、臭水,华硕化工生产期间排放有异味的气体。HZX20170330013/HZX20170401006公开情况有异议。	巨野县	目前,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水污染处理设施运转正常,山东华硕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仍处于停产整改状态,与前期信访回复情况一致。山东大泽化工有限公司一期项目均停产,并停止从老洙赵新河取水,正在对提水设施进行改造。	部分	已责令山东大泽化工有限公司对提水设备实施改造,拆除提水闸,安装提升泵,并对储水池篷盖密封。
8	省环保督察组交办件(HZX20170405002)鄄城县闫什镇的小板厂夜间生产,县环保局通知这些板厂白天停产,生产时有异味、燃煤锅炉冒黑烟。	鄄城县	经查,群众反映夜间生产问题不属实。	否	为防止板厂夜间擅自生产,镇政府成立巡查组开展了日常巡查和夜查相结合的方式对企业进行监管。
9	省环保督察组交办件(HZX20170405006)鄄城县旧城镇康庄村有家养殖场气味特别难闻,严重影响村民正常生活。	鄄城县	经核实,该养殖场位于旧城镇康庄村(实为康屯村)村东,紧邻村庄,养殖场区及周边环境卫生比较差,畜禽粪便乱堆乱放,没有专门的粪便存储和处理设施。	是	联合督导组要求养殖户及时清理,集中定点堆放,实行堆积发酵,严禁污水外排,严禁粪污直接堆放在裸露地表。
10	省环保督察组交办件(HZX20170404006)鄄城县陈王社区古屯村15路有一南港化工,有大量刺鼻味道。污水排放至公路上,气味很大。金沃泰化工是邻居,路上全是污水,又臭又黑,田地里进污水,死了三十多棵树。	鄄城县	对信访举报两家化工厂周边进行排查,未发现有污水排至公路和田地现象,同时未发现有树木死亡情况。	否	
11	省环保督察组交办件(HZX20170404008)开发区岳程办事处辛集附近易达利化工每天晚上排放废气,气味非常大,离村庄非常近,目前二期正在建设中。	开发区	执法人员前往易达利化工有限公司进行检查,当时风向为南风,厂区外无异味,厂区以北辛集西南隅社区无异味,随机询问几位群众均表示近期夜间没有刺激性气味。检查时企业生产情况正常,治污设施运行情况正常。	否	
12	省环保督察组交办件(HZX20170331009)牡丹区胡集镇西北一公里处亚联板厂甲醛、粉尘污染严重。	牡丹区	经现场检查,该公司厂区外未发现有甲醛气味,粉尘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未发现粉尘污染现象。	否	

(未完待续)